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6-010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局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局第四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6日以电话、书面或传真等方式发出。
- 2、本次会议于2016年2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7人。
-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要约收购国际精密之要约收购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截至2016年2月15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安科技”）持有国际精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精密”）19340.5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20.47%。为达成要约收购目标，提高宝安科技对国际精密的持股比例，根据香港有关法规，本公司董事局同意宝安科技将要约收购国际精密的要约收购价格由1.5港元/股提高为1.7港元/股，目标公司期权注销价格也将按新的要约价格予以调整，其他要约收购条件不变。于本次提价后将不再进一步提高要约收购价格。

前期关于宝安科技有条件全面要约收购国际精密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局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有条件全面要约收购国际精密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鉴于本次收购为公开市场的有条件全面要约收购，最终结果可能受到第三方

竞争、股东接受要约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六日